

2020年度

**株洲市芦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部门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第二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株洲市芦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单位概况

一、部门职责

- (一) 负责指导、协调、推进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 (二) 统筹协调、监督评估全区政府系统电子政务信息化建设工作；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监督评估全区数据资源管理、智慧城市等工作。
- (三) 协调推进全区“放管服”改革工作。
- (四) 负责区集中统一办事大厅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以及进驻部门和人员的日常管理、培训、监督和考核工作。
- (五) 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

本单位无内设机构，含一个下属事业单位：政务服务大厅，对外加挂区政府电子政务中心牌子，为副科级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无下属二级预算单位。

(二) 决算单位构成。

芦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2020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 芦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本级。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见附表)

第三部分

2020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收、支总计335.7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27.17万元，减少49.4%，主要因为：一是严格贯彻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减少不必要开支；二是受疫情影响，区财政资金紧张，年底压缩拨付比例，部分款项跨年度支付；三是2019年度“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全面铺开，“四级联动建设”、“政务大厅升级改造设备”、“网络认证系统升级”等招投标项目支出叁佰余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335.7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335.78万元，占100.0%。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335.7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90.92万元，占56.9%；项目支出144.86万元，占43.1%；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335.78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327.17万元，减少49.4%，主要因为：一是严格贯彻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减少不必要开支；二是受疫情影响，区财政资金紧张，年底压缩拨付比例，部分款项跨年度支付；三是2019年度“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全面铺开，“四级联动建设”、“政务大厅升级改造设备”、“网络认证系统升级”等招投标项目支出叁佰余万元。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5.78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0%，与上年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327.17万元，减少49.4%，主要因为：一是严格贯彻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减少不必要开支；二是受疫情影响，区财政资金紧张，年底压缩拨付比例，部分款项跨年度支付；三是2019年度“互联网+政务服务”工作全面铺开，“四级联动建设”、“政务大厅升级改造设备”、“网络认证系统升级”等招投标项目支出叁百余万元。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335.78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258.47万元，占77.0%；卫生健康支出（类）77.31万元，占23.0%。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数为200.35万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335.7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67.6%，其中：

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99.2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执行过程中细化功能科目。

2.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政务公开审批（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26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执行过程中细化功能科目。

3.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款）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23.27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执行过程中细化功能科目。

4.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市场监督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200.35万元，支出决算为10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执行过程中细化功能科目。

5. 卫生健康支出（类）卫生健康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77.31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在执行过程中细化功能科目。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90.92万元，其中：人员经费179.44万元，占基本支出的94.0%，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住房公积金、

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公用经费11.48万元，占基本支出的6.0%，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总体情况说明；

公务接待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总体情况说明；

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0万元，与上年持平，无总体情况说明。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0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0万元，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0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0万元，其中：

1、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无具体情况说明。

2、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全年共接待来访团组0个、来宾0人次，无具体情况说明。

3、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0万元，本单位未购置公务用车。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0万元，截止2020年12月31日，我单位开支财政拨款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0辆。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2020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说明

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11.48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0.18 万元，降低47.0%，主要原因是：一是严格贯彻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减少不必要开支，二是受疫情影响，区财政资金紧张，年底压缩拨付比例，部分款项跨年度支付；比上年决算数减少32.96万元，降低74.2%。主要原因是：一是严格贯彻过“紧日子”思想，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减少不必要开支，二是受疫情影响，区财政资金紧张，年底压缩拨付比例，部分款项跨年度支付。

(二) 一般性支出情况说明

2020年开支会议费0万元，2020年开支培训费0万元。

(三) 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46.42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47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95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46.4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46.42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0年12月31日，共有车辆0辆；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0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五) 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芦淞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七、“三公经费”支出：指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八、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

第五部分

附件

2020 年度株洲市芦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 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主要职能。

（一）负责指导、协调、推进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二）统筹协调、监督评估全区政府系统电子政务信息化建设工作；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监督评估全区数据资源管理和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三）协调推进全区“放管服”改革工作。

（四）负责区集中统一办事大厅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以及进驻部门和人员的日常管理、培训、监督和考核工作。

（五）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机构情况。

本单位无内设机构，含一个下属事业单位：政务服务中心，对外加挂区政府电子政务中心牌子，为副科级全额拨款公益一类事业单位，核定全额拨款事业编制 7 名，其中主任 1 名。

3. 人员情况。

行政审批服务局行政编制 3 名，设局长 1 名，副局长 1 名；政务服务中心事业编制 7 名，设主任 1 名，科员 6 名。实有在职在编人员 8 名（行政审批服务局 2 名，政务服务中心 6 名），无

退休人员。

(二) 芦淞区行政审批服务局年度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部门专项资金绩效目标、其他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1. 整体支出绩效目标

(一) 负责指导、协调、推进全区行政审批制度改革工作。

(二) 统筹协调、监督评估全区政府系统电子政务信息化建设工作; 统筹规划、协调指导、监督评估全区数据资源管理和智慧城市建设项目。

(三) 协调推进全区“放管服”改革工作。

(四) 负责区集中统一办事大厅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以及进驻部门和人员的日常管理、培训、监督和考核工作。

(五) 完成区委和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2.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

政务大厅管理及“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项目: 大厅日常及人员管理、迎检考核、设备维修维护、便民服务; 四级联动建设相关设备的维修维护; “一件事一次办”工作的宣传推广、办事指南印发、专用设备维修维护、资料档案管理等。

政务公开及政府门户网站建设项目: 不断强化政务信息公开作用, 加大媒体公开力度, 做好网站监测, 优化门户网站页面布局将政府网站打造成更加及时、准确、有效的政府信息发布、互动交流和公共服务平台。

政务信息化网络租赁及维护专项: 做好区数据中心机房和全

区包括各镇（街道）、村（社区）电子政务外网系统的租赁和维护，能够使系统更加稳定，使经办机构能够更有效的完成业务办理，保障全区网络安全运行。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

（一）基本支出情况。

1. 2020 年度年初预算资金为 200.35 万元。
2. 2020 年度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5.78 万元。
3. 2020 年度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35.78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144.86 万元，基本支出 190.92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179.44 万元，公用经费 11.48 万元。

（二）项目支出情况

1. 政务公开及政府门户网站建设项目支出 26 万元。
2. 政务信息化网络租赁及维护项目支出 72.02 万元。
3. 政务大厅管理和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项目支出 46.84 万元。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五、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本单位没有使用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六、资金使用及绩效情况

（一）部门整体支出绩效情况

全域旅游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围绕省“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工作目标，把落实落地省“一件事一次办”事项作为改革的重要抓手，实行一套服务指南、一个联办系统、一窗受理出件的模式，企业和群众只进一扇门，证照办理“一趟清”。通过“前台综合受理、后台联合审批、免费邮递到手”的模式，建立“一件事一次办”审批工作机制，提升了审批效率和服务水平。截至2020年底，全区通过“一件事一次办”证照联办系统共受理3414件事，12365个事项，办结率98%，居全市第一。

深入推进基层公共服务“一门式”全覆盖。我局全力支持配合区委组织部等相关部门，从简政赋权、平台支撑、网络保障、操作培训、区域通办等方面努力发挥好排头兵的作用，着力为我区“一门式”工作打好前哨战。

不断强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四级联动建设。一是理顺权责优化流程，助推事项下沉。严格对标国家和省级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库，对事项进行标准化梳理。二是完成建设应用对接，全面强化支撑。全面拉通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电子政务外网；推广应用“互联网+政务服务”综合平台；积极推动我区“3140”智慧人社系统平台与“互联网+政务服务”综合平台实现数据对接、同步推送。三是在区、镇（街道）、村（社区）按“一窗受理、按责转办、限时办结、统一督办、评价反馈”工作

机制，推行“一窗受理”模式。截至 2020 年底，全区“互联网+政务服务”平台办件量达 18.71 万件，居全市前列。

打造“三心”品牌，持续优化政务服务环境。让来办事的企业群众感受宾至如归的服务体验，不断加强政务服务监管体系，围绕企业群众办事满意度、幸福感，切实提升政务服务水平，推行“好差评”机制对政务服务层级、事项、渠道全覆盖，实现三级政务服务在线监管，促进事项办理提速提质。

推行项目代办服务，优化营商环境。一是建立区重点建设项目建设代办工作机制，成立区工程建设领域项目代办工作领导小组，明确代办队伍组建模式，按要求组建代办队伍，高效推进项目代办工作。二是全力打造“保姆式”代办服务，共为 10 余家企业开展了代办服务，解答咨询、协调解决问题 90 余次，7 个“双比双看”参赛项目先后取得相关建设许可证书，在 10 月、11 月全市“双比双看”大竞赛中取得第二名的优异成绩，企业的获得感和满意度得到进一步提升。

打造“线上+线下”政务公开平台。一是创新线上宣传渠道。坚持“线上线下”双向宣传，积极运用区政府门户网站、“芦淞宣传”公众号等线上平台及时发布政务公开工作动态。同时，加大网站运维力度，使用“软件+人工复核”的方式，对全站所有栏目、页面进行扫描，及时发现错链死链，并进行修改或补充，大大减低了错误率，提升网站健康性指标。二是发挥线下平台优势。在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政务服务场所设立政务

公开专区，利用 LED 电子屏、宣传栏、办事服务指南等载体滚动播放政务公开内容，加大政务公开力度。三是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健全依申请公开答复机制，规范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程序，严格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流程，及时依法向群众公开申请内容，群众的知情权得到全面保障。

（二）专项资金支出绩效情况

1. 政务大厅管理及“互联网+政务服务”建设项目绩效情况：
打造“三心”品牌，推动政务服务便民化、规范化、标准化运行。为进一步优化政务服务环境，推行“一窗式”服务模式，按照“三集中、三到位”的要求，精心打造暖心、舒心、用心“三心”政务服务品牌。一是以“智能服务”助力便民。开设便民服务区域，设置自助取号机、查询机、自助打印机、自助照相机等智能设备，为办事群众提供自助电脑、免费证件照、纸笔等便民用品；推出全市首个“手之声”视频互动平板，为聋哑人提供在线手语翻译服务；同时增添等候区，在母婴室内配备婴儿床、沙发椅，装饰童趣贴画及照片墙，营造关爱母婴的温情氛围，以温馨的服务满足群众需求。二是以“优质服务”提升效能。精心打造暖心、舒心、用心“三心”政务服务品牌，统一工作制服，规范工作程序和服务行为，加强政治理论学习，争创文明窗口单位，开展便民服务宣传。推行“延时服务”、“预约服务”，提供“免费公章刻制”、“免费邮递”服务，为群众解决“急难愁盼”问题；疫情期间精心安排部署，设立防疫知识宣传牌，配备体温枪、消毒液、一

次性手套等防控物品，安排专人检测登记，为办事群众提供免费口罩，设立党员先锋岗、雷锋志愿岗，引导群众有序办理业务；建立“好差评”三级政务服务在线监管机制，实行“一事一评”，促进事项办理提速提质。“红黄牌”实现零预警，政务服务事项办结率及服务满意率均为 100%。2020 年，区政务服务中心获评 2019 年度全省文明窗口单位，区行政审批服务局获评 2019 年度芦淞区文明单位、2020 年度株洲市巾帼建功先进集体。

全域推进“一件事一次办”改革。一是围绕省“一件事一次办”改革工作目标，实行一套服务指南、一个联办系统、一窗受理出件的模式，企业和群众只进一扇门，证照办理“一趟清”；印制并在政务服务场所摆放“一件事一次办”办事指南，在区政务服务中心设置“一件事一次办”证照联办窗口 3 个，在建宁街道打造了全市首个街道“一件事一次办”证照联办窗口，实现区、街道两级通办，得到企业群众一致好评。截至 2020 年底，全区通过“一件事一次办”证照联办系统共受理 3414 件事，12365 个事项，办结率 98%，居全市第一。

深入推进基层公共服务“一门式”全覆盖。全力支持配合区委组织部等相关部门，从简政赋权、平台支撑、网络保障、操作培训、区域通办等方面努力发挥好排头兵的作用，着力为我区“一门式”工作打好前哨战。一是牵头组织区直部门梳理“一门式”服务事项 71 项，优化办事流程，精简办事材料，完善系统配置，编制办事指南，推动 71 项事项在镇（街道）、村（社区）落实落

地。二是通过召开培训会议、制作培训视频、现场跟班培训等方式，组织 8 个（镇）街道 80 个村（社区）11 个区直单位 395 名政务受理员、后台审批人员开展系统操作培训，并逐一实操过关，实现培训全覆盖，提高办件水平，提升办事效率。三是在 8 个镇（街道）、80 个村（社区）便民服务场所设置“综合窗口”，配备政务受理员，推行“一窗受理”模式，发放办事指南，拍摄宣传视频，加大线上线下宣传力度，全面推开 71 件“一门式”事项在镇（街道）、村（社区）办理。

不断强化“互联网+政务服务”四级联动建设。一是理顺权责优化流程，助推事项下沉。严格对标国家和省级政务服务事项基本目录库，对事项进行标准化梳理，以“四级四同”为要求，统筹协调全区 27 个行政权力部门完成 712 项依申请 6 类、514 项依职权 4 类行政权力、267 项公共服务类事项梳理工作；先后百余次调度、组织区行政审批部门、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开展事项对接，推进简政放权、优化办事流程、线上线下融合。二是完成建设应用对接，全面强化支撑。推广应用“互联网+政务服务”综合平台，同步配备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互联网+政务服务”硬件设备，并统一培训；积极推动我区“3140”智慧人社系统平台与“互联网+政务服务”综合平台端口要素匹配，实现数据对接、同步推送，为推动“互联网+政务服务”四级联动、基层公共服务“一门式”全覆盖提供了场所、平台、网络、数据支撑。推动政务服务不断向基层延伸，真正实

现政务服务“7x24 小时不打烊”就近办、网上办。

2. 政务公开及政府门户网站建设项目建设绩效情况：

全力打造“线上+线下”政务公开平台。一是创新线上宣传渠道。坚持“线上线下”双向宣传，积极运用区政府门户网站、“芦淞宣传”公众号等线上平台及时发布政务公开工作动态；通过重点公开民众关心的三清单一目录、财政资金信息、重大项目、人事信息、安全生产、政府工作报告等重点领域信息；及时转载央网推荐、省网推荐重要内容、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活动及讲话，开设“学习强国”、“国务院互联网+督查”、“湖南开展”洞庭风雷“专项行动”、“许达哲：练就抓落实的基本功”、“农村‘四类房’整治专题”、“减税降费”、“温暖企业行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等专栏。同时，加大网站运维力度，使用“软件+人工复核”的方式，对全站所有栏目、页面进行扫描，及时发现错链死链，并进行修改或补充，大大减低了错误率，提升网站健康性指标。二是发挥线下平台优势。在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政务服务场所设立政务公开专区，利用 LED 电子屏、宣传栏、办事服务指南等载体滚动播放政务公开内容，加大政务公开力度，方便群众了解政务公开信息，营造浓厚的政务公开氛围。三是畅通依申请公开渠道。健全依申请公开答复机制，规范依申请公开事项办理程序，严格登记、审核、办理答复归档流程，及时依法向群众公开申请内容，群众的知情权得到全面保障。

3. 政务信息化网络租赁及维护专项绩效情况：

不断加快政务服务网络建设。一是做好了区数据中心机房和全区包括各镇（街道）、村（社区）电子政务外网系统的租赁，全面拉通了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电子政务外网，并为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互联网+政务服务”配备硬件设备，统一巡检维护。**二是不断加强网络设备维护，**定期对机房设备、网络设备进行巡检，确保各服务器、网络设备正常运行，使系统更加稳定，使经办机构能够更有效的完成业务办理，保障了全区网络安全运行。

七、存在的问题及原因分析

总体上项目预算规模与内容相匹配，总体成本控制较好，但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与严谨性仍有待加强，所涉及各类资金分配应更加准确。

八、下一步改进措施

加强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与严谨性，提高分配各类资金的准确性。

九、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单位组织对 2020年度部门整体支出开展了绩效自评，从评价情况来看，预算执行及时、有效，绩效目标得到较好实现，绩效管理水平不断提高。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芦淞区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公开。

十、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无